

##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由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钟家祥先生在 2016 年 2-5 月间为公司提供短期财务资助，公司在财务状况合适时已归还，具体如下表：

序号	交易内容	金额（万元）	发生时间	备注
1	提供财务资助	130	2016-2-3	2016 年 2 月 22 日归还 130 万元
2	提供财务资助	10	2016-2-15	2016 年 2 月 25 日归还 10 万元
3	提供财务资助	30	2016-4-28	2016 年 4 月 28 日归还 30 万元
4	提供财务资助	200	2016-5-25	2016 年 5 月 30 日归还 50 万元， 2016 年 5 月 31 日归还 150 万元
合计		370	-	-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钟家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并担任董事长。其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五位董事中，钟家祥先生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，同意票 4 票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 3 票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钟家祥	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	自然人	-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钟家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董事长职务。

## 三、交易的主要内容

钟家祥先生为支持公司发展，根据公司资金需要，在 2016 年 2 月至 5 月，为公司提供短期财务资助，公司在财务状况合适时归还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无息财务资助，公司在财务状况合适时归还本金，公司无其他附带义务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为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，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，公司本次向

关联方借款是必要的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的发展起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22日